

2017 年度

政法委部门决算

政法委 2017 年度部门决算目录

目 录

第一部分 政法委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2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2
四、人员构成.....	2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政法委部门决算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政法委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2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情况说明.....	13
二、2017 年度收入决算表情况说明.....	13
三、2017 年度支出决算表情况说明.....	14
四、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五、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六、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18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19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9
（一）“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19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
（三）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
（五）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21

第一部分

政法委概况

政法委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财政部概况

一、部门职责

- 1、负责主管全县政法工作。
- 2、负责协助县委、县政府领导全县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
- 3、负责协助县委、县政府领导全县维护社会稳定工作。
- 4、负责协助县委、县政府领导全县防范和处理邪教工作。
- 5、负责协助县委、县政府领导全县国家安全工作。
- 6、负责协助县委、县政府领导全县涉法涉诉信访工作。

二、机构设置

政法委内设 8 个科室，即：办公室、政法党委、综治办、维稳办、610 办、国安办、涉法涉诉信访督查中心、法学会。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纳入部门决算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即木兰县政法委

四、人员构成

政法委编制总数 14 人，行政编制数为 13 人，在职 13 人；工勤编制 1 人，在职 1 人；退休 7 人；其他人员 1 人。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政法委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哈尔滨市木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64.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176.46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2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4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六、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44.4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7.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8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8.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264.93	本年支出合计	51	237.7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52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1.07	其中：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53	0.00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5	0.00	转入事业基金	54	0.00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28.28
	27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6	0.00
	28			57	
总计	29	266.00	总计	58	26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哈尔滨市木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7
			264.93	264.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54	187.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5.40	185.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185.40	185.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4	2.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4	2.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50	15.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5.50	15.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5.50	15.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40	44.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4.25	44.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4.25	44.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75	7.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5	7.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5	7.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44	1.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1.44	1.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44	1.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0	8.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0	8.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0	8.3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哈尔滨市木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237.72	235.58	2.14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6.46	174.33	2.14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4.33	174.33	0.00	0.00	0.00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174.33	174.33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4	0.00	2.14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4	0.00	2.1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40	44.4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4.25	44.25	0.00	0.00	0.00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4.25	44.25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75	7.7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5	7.7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5	7.75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0.80	0.80	0.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0.80	0.8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0.80	0.8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0	8.3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0	8.3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0	8.3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哈尔滨市木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4.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176.18	176.18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44.40	44.40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7.75	7.75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80	0.8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8.30	8.3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264.92	本年支出合计	49	237.43	237.43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27.49	27.49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0.00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264.92	总计	54	264.92	264.9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哈尔滨市木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237.43	235.30	2.14	27.49	27.49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6.18	174.05	2.14	11.35	11.35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4.05	174.05	0.00	11.35	11.35	0.00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174.05	174.05	0.00	11.35	11.35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4	0.00	2.14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4	0.00	2.14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15.50	15.50	0.00	0.00
20406			司法	0.00	0.00	0.00	15.50	15.5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0.00	0.00	0.00	15.50	15.5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40	44.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管理事务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4.25	44.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4.25	44.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75	7.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5	7.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5	7.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0.80	0.80	0.00	0.64	0.64	0.00	0.00
21305			扶贫	0.80	0.80	0.00	0.64	0.64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0.80	0.80	0.00	0.64	0.64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0	8.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0	8.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0	8.3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哈尔滨市木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7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04	
30101	基本工资	39.66	30201	办公费	19.3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3.82	30202	印刷费	17.8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36	
30103	奖金	9.5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68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43	30204	手续费	0.2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1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7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37	30211	差旅费	4.9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44.25	30213	维修（护）费	6.4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1.03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14	30216	培训费	0.1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9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9.34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8.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707	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1.6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66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9				
人员经费合计		156.56	公用经费合计						78.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哈尔滨市木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2017 年度预算数						2017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54					0.54	0.49					0.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2017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哈尔滨市木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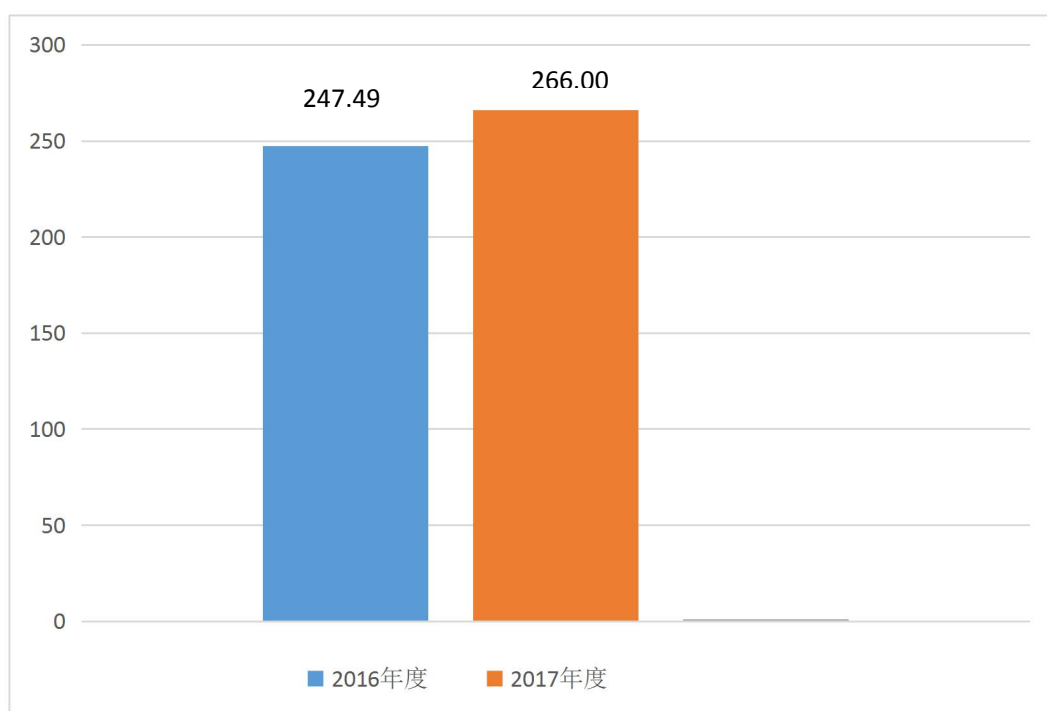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政法委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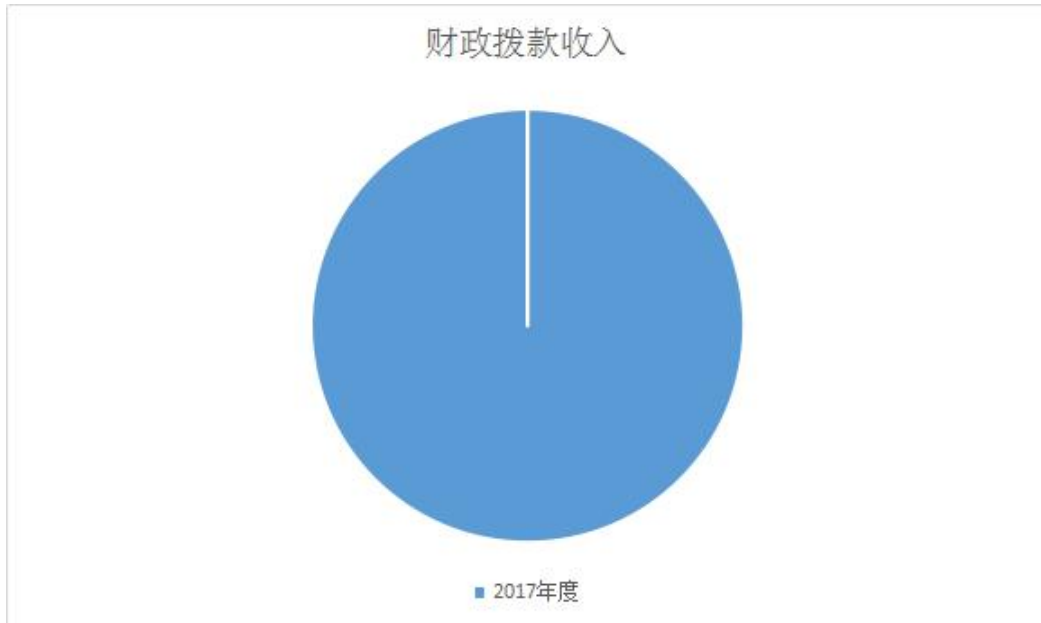
2017 年度收、支总计 266.00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18.51 万元，增长 7.48%。主要是一、退休人员工资调整；二、扶贫工作的开展。三、当年结余较多。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2017 年度收入决算表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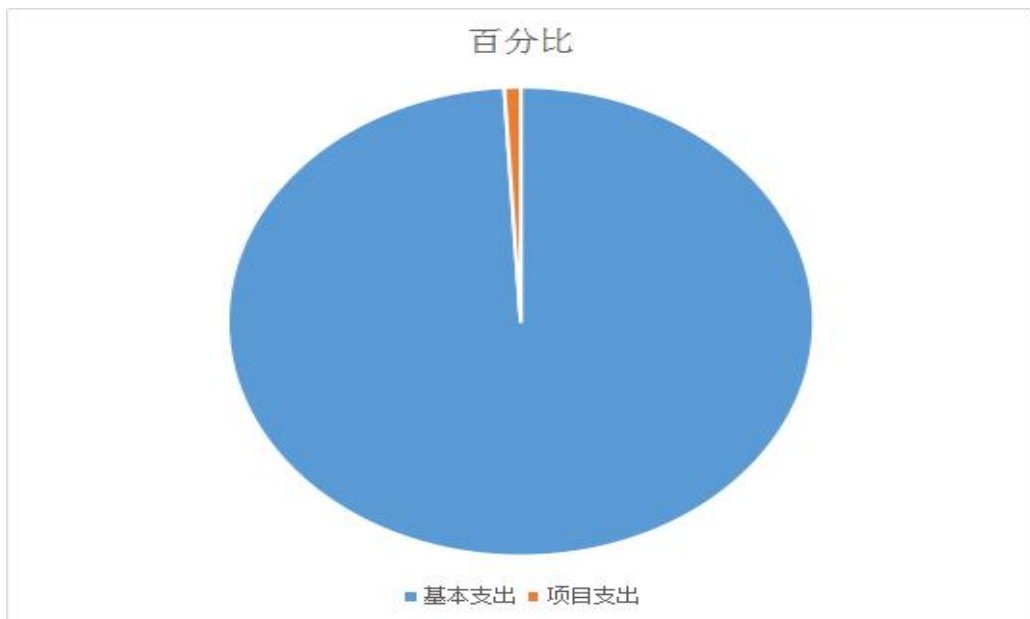
本年收入合计 264.9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4.93 万元，约占 2017 年度收入总数的 100%。我单位为行政单位，主要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收入。



三、2017 年度支出决算表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237.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5.58 万元，占 99.10%；项目支出 2.14 万元，占 0.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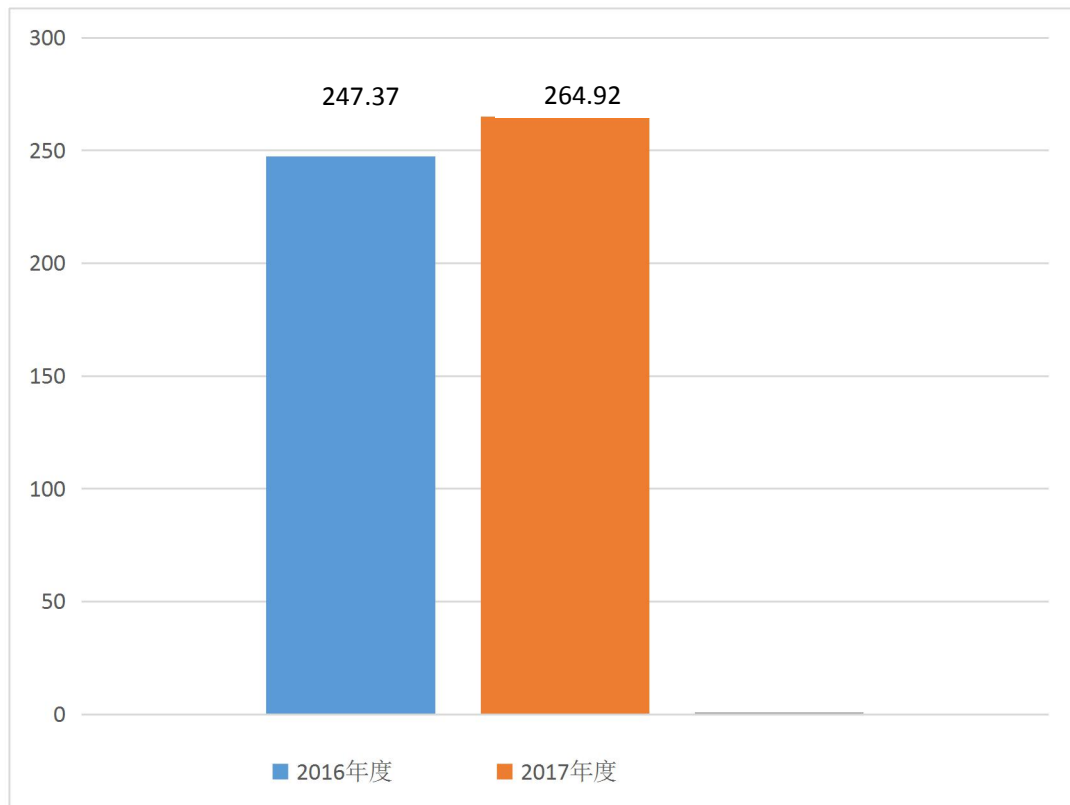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64.92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7.55 万元，增加 7.09%，主要是年末结余资金较多，部分项目资金未拨付。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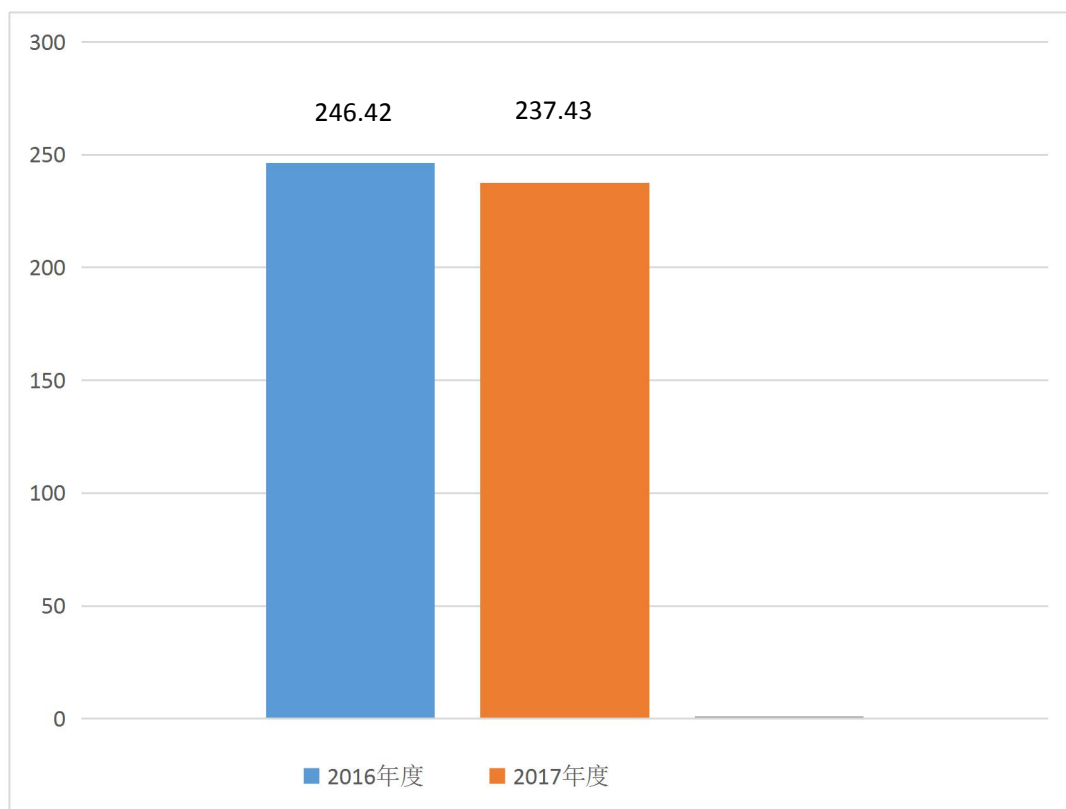
五、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37.4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9.26%。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较 2016 年度减少 8.99 万元，降低 3.65%，主要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图 5：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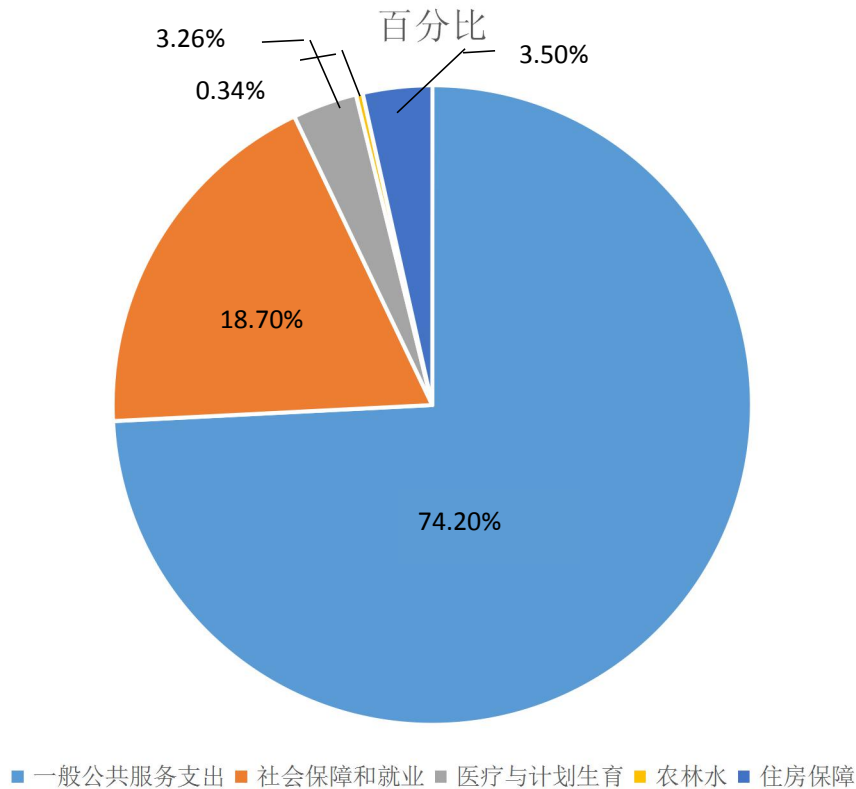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37.4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76.18 万元，占 74.2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4.4 万元，占 18.70%；医疗与计划生育支出（类）支出 7.75 万元，占 3.26%；农林水（类）支出 0.8 万元，占 0.34%；住房保障（类）支出 8.3 万元，占 3.50%。

图 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37.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7.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4%。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84.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6.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5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

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35.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1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工资调资。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7.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1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标准有所提高。

4.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9.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7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的调动，住房公积金的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3.3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56.5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78.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

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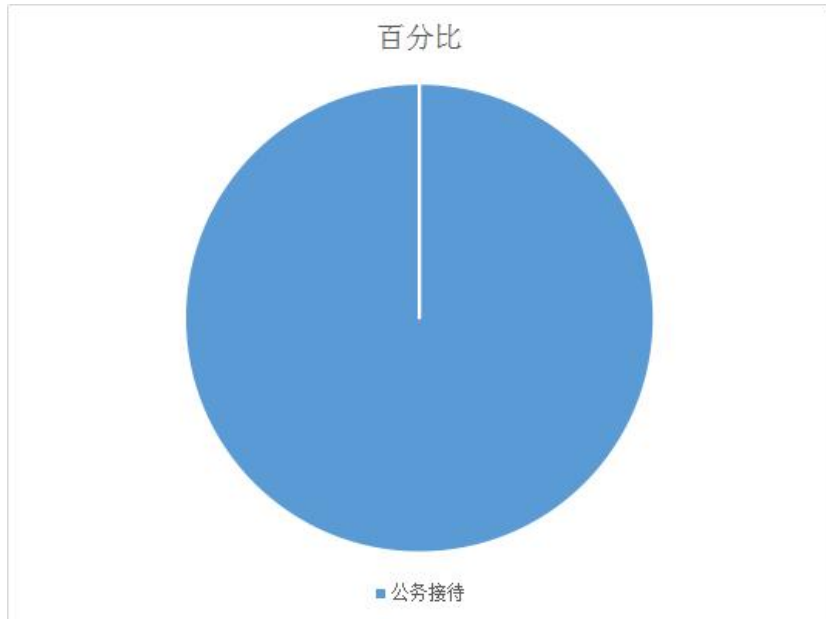
(一)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7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 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00%；本单位无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49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本年度共接待 25 次，接待人数为 125 人，接待费主要用于接待检查及陪同人员的相关接待费用。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3.09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4.662 万元，增长 6.79%，主要是有关办公费用价格上涨等。

（三）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采购金额为 10399.9 元用于购买办公设备。办公桌一个、高清电视 1 台、视频会议专用电视架一个、多功能打印复印一体机一台。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公务用车，固定资产价值为 10.24 万元，所有资产均为为满足办公需求所购置的办公设备以及通用设备和装具等。

（五）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本部门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有机结合起来，并进行跟踪问效，有利于整合财政资源，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减少财政支出的随意性和盲目性，最大限度的将有限资源配置到效益最佳的部门并

发挥最大效益。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政法委 2017 年度部门决算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各类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支出。

五、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

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